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21-067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在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十三路五号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1172号），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914,956.00股，每股发行价格17.05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441,849,999.80元，扣除发行费用8,742,632.05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433,107,367.7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817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公司总股本由207,840,455.00股增至233,755,411.00股，注册资本由207,840,455.00元增至233,755,411.00元。因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零柒佰捌拾肆万零肆佰伍拾伍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叁仟叁佰柒拾伍万伍仟肆佰壹拾壹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贰亿零柒佰捌拾肆万零肆佰伍拾伍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壹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零柒佰捌拾肆万零肆佰伍拾伍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贰亿叁仟叁佰柒拾伍万伍仟肆佰壹拾壹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壹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叁仟叁佰柒拾伍万伍仟肆佰壹拾壹元**。

同时根据上述修改《公司章程》，并委派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本次发行情况，办理注册资本增加的验资程序、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12个月内有效。此次修改公司章程在董事会被授权的批准范围内，无须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